宜仲秘〔2022 〕9号 签发人：任军

关于表彰2021年度“安庆仲裁委员会

仲裁贡献先进个人”的通知

在2021年度各仲裁员充分发挥自身优势，为安庆仲裁委员会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，其中部分仲裁员在推广仲裁制度，规范合同范本等方面，公正高效，认真履职，表现优异，根据《安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聘用管理办法》、《安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经我委秘书处全体工作人员投票，评选出严高上、焦少林、黄益、杨季冬、王欣、金庆华共六名仲裁员为 “2021年度安庆仲裁委员会仲裁贡献先进个人”。

期望受到表彰的仲裁员再接再厉，继续努力，为安庆仲裁事业的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同时，号召全体仲裁员，要以先进个人为榜样，用心适应新形势、新要求，求真务实，争创先进，努力开创安庆仲裁工作新局面。

特此通知！

安庆仲裁委员会秘书处

 2022年9月5日